

荃湾大会堂主要设施、附属设施及展览场地
(2022年5月17日更新)

主要设施	观众人数上限*
演奏厅	493 (大堂前座) 398 (大堂后座) 315 (楼座)
文娱厅	221

*以满座计算，不包括不发售票的座位

附属设施	使用人数上限
会议室	25
演讲室	42

展览场地	使用人数上限 [@]
展览馆	170

[@] 租用人如欲为展览举办典礼，须事先获得场地管理人员批准。

场地使用者须知

- 除获豁免人士外，使用者须在进入场馆前利用手机扫描「安心出行」二维码；十二岁以下和六十五岁或以上的人士，以及使用「安心出行」有困难的残疾人士，可获豁免使用「安心出行」流动应用程序，惟此类人士必须于登记表格上填写其姓名、身分证明文件首四位数字或字母、联络电话和到访日期及时间，并须按场地职员要求展示相关身分证明文件以作核实。使用者亦须符合「疫苗通行证」指示下适用于公众娱乐场所的规定。
- 须自备口罩，身处场地期间全程佩戴。进入场地时必须接受体温检测。
- 如有发烧、出现呼吸道感染病征或忽然失去味觉或嗅觉，应避免使用场地设施，实时求诊。
- 进场人士需保持手部卫生(即用视液及清水洗手。如双手没有明显污垢时，可用含 70-80%酒精搓手液洁净双手)。
- 于租用设施及公用地方保持适当的社交距离。
- 应避免共享物品。
- 租用设施内禁止饮食。